

2. 全國高等學校師資交流北京中心

北京師範大學受國家教委委託，負起培訓大學師資和開展國際國內交流之工作；並負責協調落實全國高師師資培訓計畫；也擔負一部分高、中級師資的培訓任務；提供教師資訊和組織經驗交流負責協調全國及各大區之間的培訓工作。

國家教委會直屬的六所師範大學每年可培訓約2000多人，為完成「七五」（1986~1990）期間中的培訓任務，達到九〇年的培訓目標，每年培訓約4000人。既要辦好本科函授教育，還要有計畫地試辦研究生課程的函授教育。同時要聘請校外教師、學者到校內講學或任教（國家教委編，1987）。

目前，全大陸地區已有二十個省、直轄市、自治區成立了高師師資培訓中心，並相繼開展許多工作。各地教育行政部門對該地區的師資培訓中心在人員編制、經費等方面都作了妥善的安排。一九八七年十一月，「第三次高等師範學校師資培訓中心工作會議」中指出（國家教委高校師資培訓交流北京中心編，1988）。今後的培訓工作，從形式上，更應強調貫徹「三為主」（在職為主、校內為主、自學為主）的原則，積極開展在職的不脫產的崗位培訓，特別是對於青年教師，要鼓勵他們在職攻讀學位研究生課程，各級培訓中心和各校也要積極為教師提供不脫離教學、研究的進修。

近些年來中國大陸大學教師在職培訓工作已有較為顯著的成績，對於提高師資的整體素質，加速中國大陸高等教育事業的發展，有相當大的助益。

第三節 大學成人教育教師之待遇與地位

大陸教師的待遇菲薄、地位低落。其主要原因是，長期以來，大陸輕視教育、輕視知識份子的結果，特別是在文革時期，知識份子被指為「臭老九」，還有教師本身的平均素質不高，以致無法提升教師的地位。近幾年，由於學生人數的擴增，導致師資需求殷切，師資地位漸受重視，並於一九八五年明訂每年的九月十日為「教師節」（朱作仁，1988）。教師的生活待遇、地位與進修也隨之受到重視。本節將教師之待遇與地位分述探討如下：

一、教師的待遇

大陸地區的教師待遇偏低，以一九八八年，北京大學的教授、副教授、講師以及北京地區個體僱工的薪資所得比較，大學教授的待遇還比不上百貨店的售貨員。到了一九八七年，大陸教育文化系統的平均工資，在國民經濟十二大行業中仍居倒數第三位（管培俊，1989）。

中國大陸教師收入標準各地區不同，根據一九八五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國家機構和事業單位工作人員工資制度改革的通知」和「國家機構和事業單位工作人員工資制度改革方案」，大陸每個地區因物價情況不同，教師薪資標準也有所不同。現以北京地區教師薪資標準為例，見表5.3-1。

表5.3-1 北京地區教師薪資標準

分類	薪資等級 基礎薪資	職 務 薪 資										基礎薪資與職務薪資兩項合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教授 研究員	40	315	260	215	190	165	150	140	130	120	355	300	255	230	205	190	180	170	160
副教授 副研究員	40	190	150	140	130	120	110	100	91	82	230	190	180	170	160	150	140	131	122
講師、助 理研究員	40		110	100	91	82	73	63	57		150	140	131	122	113	103	97		
助教、研 究實習員	40			57	49	42	36	30				97	89	82	76	70			

資料來源：參考「國家機關和事業單位工作人員工資制度改革的通知」和「改革方案」（1985）編製。

由表5.3-1 可知，不同職位的教師基礎薪資相同，但職稱及年資較高者，職務薪資亦逐級增加。除此之外大陸教師收入另有下列四種：

- 1.大陸政府對有特殊貢獻的教授、副教授、專家等給予獎勵，每月300、200、100、50元不等。
- 2.教師可以外出兼課，按國家教委規定，每節課分別為：教授、副教授6元、講師5元、助教4元。
- 3.每個學校根據「創收」（創造利潤）情況，發獎金。
- 4.個人研究稿費等。

因此，教師之間收入有所差距，不同單位的教師收入也有差距。目前現行薪資還有許多弊病，沒有顯現「按勞取酬」的原則，所以地方到中央都仍在醞釀研究中。

羅來勇和陳志斌(1988)曾調查2368位「北京大學」的教授、副教授、講師以及北京地區2840位個體雇工的薪水所得，其結果見表5.3-2。

表5.3-2 北京大學教師與北京市個體雇工薪水比較

(單位：人民幣)

項 目 職業 數 目 分類	北京大學(調查2368人)			北京個體雇工(調查2840人)	
	教 授	副 教 授	講 師	飯 店 大 廚	百 貨 店 售 貨 員
平均工資(月,元)	175	122	97	300	200
生 活 補 助 (個體雇工供膳)	7.5	7.5	7.5	70	
兩 項 合 計	182.5	129.5	104.5	370	200

資料來源：羅來勇、陳志斌，1988，頁120。

由表5.3-2可知，一九八八年北京大學教授每月平均薪資為182.5元，副教授為129.5元，講師為104.5元，比起飯館大廚，甚至售貨員都低了許多。

由上可見，大陸教師待遇一向偏低，以致生活困苦、月薪低、福利差、工作任務重、生活清苦。

目前中國大陸教師的薪資偏低的狀況，是歷史因素形成的，要做較大的改變並非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在觀念上和實際上都仍存著許多待解決的問題，一日不改善，教師的地位就一天無法提昇。

二、教師的地位

待遇的偏低，造成教師地位的低落，但教師地位的低落，仍有其他的因素。長期以來，大陸輕視教育，輕視知識份子的結果，致使教師的地位無法提昇。特別是「文化大革命」的時期，知識份子及教師均受到極嚴重的摧殘，給知識份子戴上了「資產階級」的帽子，知識份子被指為「臭老九」，使他們遭到無情的排斥和打擊，其中，大學教師又是首當其衝，可以想見知識份子的地位降低。除此之外，教師地位低落的原因，亦受政治因素的影響。

中國大陸教育是為政治服務的，因此，他們的政治路線一向是多變的，政策忽左忽右，常使幹部無法適應。知識份子、教師亦隨之起落無定，不能安心地循著自己的理想與興趣從事教學工作，教師當然不能安心教書而想改行。中國大陸十年教育改革，並未改善教師的地位和待遇。

第四節 綜合探討 119-121

中國大陸大學院校成人教育的師資雖然不斷充實、提高，但仍有不少問題存在。趙紫陽（1985）在「六屆人大」九次會議中指出，「